

深圳市中金恒泰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9 月 1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元模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3,3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保障投资者的合理利益及募集资金的安全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按照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之意见，制定《深圳市中金恒泰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以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8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上披露的《深圳市中金恒泰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深圳市中金恒泰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中金恒泰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9月2日